

无论是开车、骑车或步行,都要遵守交通法规。

一本驾照最多只能为3辆车销分? 警方表示这是误读

- 只是辨别记分黄牛的内部衡量标准,不是处罚依据
- 将建立数据库严管记分黄牛
- 违章无法核实驾驶人的只能处罚车主

核心报道 争议“交规”

电子警察曝光到底记不记分?一本驾照最多能为3辆车销分?昨天,关于驾驶人记分的说法再度引起热议。近日,江苏省公安厅交管局转发了公安部的一份指导意见,在这份意见中明确,交管部门要做好核实工作,对于电子警察曝光,要尽量确定驾驶人。无法确定驾驶人的,必须对车主进行处罚,杜绝了记分黄牛的漏洞。

现代快报记者 朱俊俊

解读

同一驾照最多为3辆车销分?

公安部称是误读,出现这种情况,交管部门会重点审核

近日,公安部交管局出台了《关于根据交通技术监控记录资料处理交通违法行为的指导意见》,江苏省公安厅交管局也把这份指导意见转发到了各地。

根据这份《指导意见》,交管部门会建立一个“重点人员监控数据库”,对在一年内同一驾驶人为非本人所有的3辆以上不同号牌机动车,或者3名以上的驾驶人(不包含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)为同一号牌机动车接受违法行为处理的,将列入涉嫌代替接受处理的重点人员名单,暂停其违法处理业务,并对其涉嫌代替接受处理的行为进行调查。

而这一规定,也是某些媒体误读的源头。昨天,有媒体报道,说公安部日前规定,一辆车最多只能接受3个驾驶人处理违法行为,一个驾驶人最多能为3辆车处理违法行为,记分黄牛的行为受到限制。随后,公安部紧急辟谣。

“其实,这是内部处理的一个衡量标准,并不是处罚依据。”交管部门相关人士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怎么来辨认记分黄牛,各级交管部门都很头疼,公安部就出台了这份指导意见,希望统一内部的衡量标准。如果一本驾照,处理了3辆车的违法记分,就会进入这个数据库,交管部门会重点审核。

“但这并不意味着,一本驾照为3辆车记分,就是黄牛,公安部就会处罚。”这位交管人士说,有些单位,一个司机会开许多辆车,如果有违法行为,当然是由这名司机挨罚。为3辆车记分,只是一种监控的内部标准。“如果一本驾照只为一辆车记分,但只要有了证据证明是代记为记分,一样处罚。”

背景

记分黄牛很猖獗

这段时间,南京的记分黄牛也多了起来。他们得以滋生的土壤,是源于南京交管部门去年的一个规定,在中山东路等48条主干道违停,要贴“黄单”,除了罚款100元之外,还要记3分。许多违停的车,司机并不在现场。这给了黄牛很多空间。最近这段时间,现代快报记者的手机,或者微博的私信中,经常能收到记分黄牛的信息,1个分值价值在100元至200元之间。

现状

1/ 电子警察曝光记不记分?

各地不一样,南京目前不记分

闯一个红灯就要记6分。自从今年元旦起,公安部123号令实施后,驾驶人对记分变得敏感起来。不过,被电子警察抓拍的交通违法行为,到底要不要记分,说法却一直不明确。

“我们每天都能接到类似的咨询。”南京市交管局曝光处理平台的一位民警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经常会有驾驶人打电话过来咨询,问被曝光了,要记多少分。我们总会重复着回答他们,目前南京针对电子警察曝光,只罚款不记分。

不过,最近这两天,关于电子警察曝光要记分的说法,又多了起来。真的都要一律记分吗?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就江苏来说,各个市的做法都不统一。江苏13个地级市,徐州和宿迁是记分的,无论是被交警现场查处,还是监控拍摄,如果有记分项目的,都要记分。而南京等其他城市,只罚款不记分。

2/ 要记分的怎么确认驾驶人?

宿迁以照片比对和自我确认为准

那么,宿迁是按照什么依据来对驾驶人作出记分的处罚呢?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宿迁交巡警支队主要采取两种方式确认违法驾驶人。一种是高清探头。目前,宿迁城区已经安装了不少高清探头,可以拍摄到驾驶人的面部特征。司机去接受处罚时,交警只要对着曝光照片进行核对就可以了。

另外一种确认方式是自我确认。不是高清监控拍摄到的画面,在年审时,需要司机在外罚单上签字,如果驾驶人在上面签字确认,根据行政法的规定,等同于这名司机确认了自己的违法,交管部门据此予以处罚。



公安部交管局:对“买分卖分”行为,发现一起查处一起

业内人士:今后随便拿个驾照去接受记分处罚,交管部门就不认账了

衡量标准?

处罚依据?



今年以来,花钱买分的多了 网络图片

措施

公安部规范确认司机的标准 南京交管部门称执行难度大

在这份公安部交管局发布的《指导意见》上,除了对买卖分行为进行规范外,还规范了违法行为的处理程序,包括被电子警察拍到闯红灯,需要一系列步骤确定驾驶人身份。

根据《指导意见》规定,交管部门根据电子监控拍摄到的资料处理违法行为时,必须要经过一系列步骤,包括:辨认证据图片、图像;询问当事人;收集证人证言;审查当事人提供的证据;当事人书面陈述和签字确认等。《指导意见》要求,不经过以上这一系列程序,不得以无法确认机动车驾驶人

人为由,对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实施处罚,而不记分。

不过,这几个步骤说起来容易,做起来却很难。现代快报记者从南京交管部门了解到,目前南京拍摄闯红灯,主要依靠电子警察,而电子警察都是从车尾部进行拍摄的,因此想通过辨认图片图像确认当事人,基本不可能。

此外,全市每个月仅闯红灯的曝光量就数以万计,如果想对每起闯红灯当事人一一核实,询问当事人、收集证人证言,就目前有限的警力而言根本无法完成如此庞大的任务。

提醒

车不能随便借人开了

江苏交管局转发的这份指导意见明确了,交管部门根据交通技术监控记录资料处理违法行为时,可以对违法机动车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依法予以处罚。不得对驾驶人或者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以外的人员进行处罚。此外,经调查审核,若仍没有办法确定机动车驾驶人的,则要对机动车所有人、管理人依法实施处罚。

“这意味着,如果无法确定驾驶人的,交管部门也不能随便拿一本驾驶证就去处罚。”交管部门相关人士分析说,接受处罚的只有三类人:驾驶这辆车的人、车主(所有人)、管理人(单位的车管负责人)。

该人士分析,这其实也是为了堵住记分黄牛的漏洞。如果交管部门无法确认驾驶人,意味着车主本人也没有足够的证据举证,在这种情况下,只能处罚车主本人,或者单位的车管负责人。

“这也提醒大家,不要随便把车借出去。”这位交管人士说,一旦有交通违法行为发生,如果开车人不认账,车主就得乖乖领罚。